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所发行的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4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4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4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3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3
四、 资产情况.....	4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6
六、 负债情况.....	4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8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5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5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5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5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5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53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5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5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5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54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54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54
十、 纾困公司债券.....	54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54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5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6
财务报表.....	5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8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国贸控股	指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股份、厦门国贸	指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厦门市国资委	指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年度报告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公司债券而制作的《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董事会	指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国贸控股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XIAMEN ITG HOLDING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ITG Holding Group
法定代表人	许晓曦
注册资本（万元）	165,990.00
实缴资本（万元）	165,990.00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 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2901 单元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 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2901 单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4
公司网址（如有）	www.itgholding.com.cn
电子信箱	zengy@itgholding.com.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曾源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战略运营管理部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30 楼
电话	0592-5830268
传真	0592-5830990
电子信箱	zengy@itgholding.com.cn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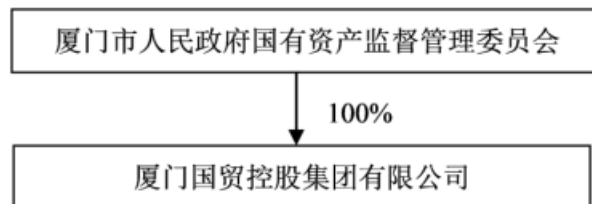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对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1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1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 发生变更 ☐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	--------	--------	------	-----------------	----------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监事	许忠贤	职工监事	离任	2023 年 6 月	-
监事	苏毅	职工监事	离任	2023 年 6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曾源	财务负责人	就任	2023 年 4 月	-
董事	杨清榕	外部董事	就任	2023 年 8 月	2023 年 8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0.52%。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许晓曦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许晓曦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马陈华、陈鼎瑜、陈方、杨清榕、吴世农、陈苍星

发行人的监事：蔡晓川、张莉

发行人的总经理：暂无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曾源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洪伟、张运明、曾挺毅、高少镛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管理部门核准领取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47498N），发行人经营范围为：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厦门市直属国有企业之一，业务格局分为供应链、先进制造、城市建设运营、消费与健康、金融服务五大赛道。

供应链赛道，业务深耕“冶金、能化、纺织、有色、浆纸、农产、橡胶、新能源”等产业链，并提供以“物流”和“数科”为代表的通用解决方案，稳居行业第一梯队，以全流程供应链服务为核心，以国际化产业链运营为助力，以高效能价值链协同为保障，推动企业实现自身业务的不断迭代升级，激发企业持续开展价值创造。公司依托全球性资源获取和渠道布局、专业灵活的风控体系、5A 级物流配送网络、全方位的金融服务等核心竞争力，纵向拓展产业链上下游打造垂直产业链，横向复制供应链模式扩大业务品类，解决稳货源、降成本、控风险等客户核心诉求，为合作伙伴提供“采购服务、分销服务、价格管理、物流服务、金融服务、市场研发、数智运营、产业升级”等产业综合服务，构建商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的强大整合能力，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定制化的供应链综合服务解决方案，并利用数字化技术推动业务创新，打造智慧供应链，赋能产业转型升级。公司在境内 100 多个城市设立区域公司和办事处，在境外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设立驻外分支机构，与 170 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供应链业务往来，服务上下游 9 万余家活跃客户，搭建了海内外重要购销市场的完善经营网络，可有效针对市场需求作出快速反应。

先进制造赛道，主要包括电子信息、高端装备等业务，并孵化培育新能源产业，积极打造厦门市先进制造业投资平台。电子信息业务主要涵盖平板显示、物联、光电等。公司牵头参与投资的天马显示科技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480 亿元，是国内单体最大、全球最先进的柔性 AMOLED 工厂之一；牵头参与投资的天马第 8.6 代新型显示面板生产线项目及天马新型显示技术研究院 Micro LED 试验线项目，总投资 330 亿元，以车载、IT 显示屏与工业品等显示应用为目标产品市场。物联业务专注于 RFID 电子标签、读写设备、RFID 整体解决方案等系列软硬件的研发、制造及应用集成服务，主要应用于鞋服供应链、零售端、图书馆、证件识别、食品溯源及智慧城市等领域，设有“厦门市电子标签重点实验室”，连续多年获行业协会评选的“物联之星”“智慧之星”等多项大奖。光电业务拥有先进的全自动生产和检测设备，封装产品、照明产品产销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高端装备业务涉及装载机、挖掘机、路面机械、掘进机械、环保机械、液压零部件等领域，深化信息化、工业化融合发展，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推动传统制造升级为智能制造。主要有厦工股份、厦工重工、银华机械、三明重工等企业。新能源新材料业务涉及开发、投资、建设、运营光伏、风电、储能等新能源发电项目，提供风、光、充、储、氢、综合能源等新能源整体解决方案，牵引绿色能源产业链集聚，着力构建新能源产业生态圈。

城市建设运营赛道，业务主要包括房地产、城市服务、资产运营、教育、会展等。房地产开发业务已进入全国 6 大区域、20 座重点城市，打造近 150 个精品项目，匠造了原系、上系、天琴系等一系列优质产品系，开发项目面积近 2000 万平方米，业主近 30 万名，不断推进“深耕福建、长三角、长江中游、大湾区、成渝、首都都市圈”的全国化战略布局。国贸地产作为中国房地产综合实力 30 强，载誉不断，为 2023 年中国房地产企业销售全口径第 29 位，且先后获评 2023 房地产企业品牌价值 30 强、2023 中国房企稳健经营榜 TOP10、2023 中国房地产企业产品力 TOP20 等荣誉。城市更新与代建业务积极融入厦门“提升岛内、跨岛发展”战略，创新“政府主导+企业运作”模式，推动厦门东部体育会展新城、滨北超级总部、沙坡尾片区、五缘湾营运中心二期等城市更新业务，城市更新面积超 1000 万平方米，2023 年获评中国房地产企业代建综合能力排行榜 TOP30。项目代建业务为大型公建、文化教育、医院、市政配套、安置房等提供一站式专业代建服务，累计代建面积超 1500 万平方米，服务项目超过 200 个，以高度责任感、使命感，为城市发展赋能。物业服务现有在管项目超 200 个，管理面积超 3500 万平方米，员工逾 4000 人，旗下拥有“铂优”高端业务集群品牌和“国贸大管家”产业园区服务品牌等，先后获评中国物业服务企业综合实力 50 强、中国物业服务企业品牌价值百强、中国国有物业服务企业综合实力 20 强等荣誉。2021 年，加入金钥匙国际联盟，开启品质服务新里程。服务类型涵盖物业管理、产业园区运营、招商管理、社区经济、智慧城市等，为住宅、写字楼、产业园、行政办公楼、学校等不同业态项目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专业服务。资产运营业务依托丰富的运营经验和品牌影响力，通过定制个性化运营方案、优化资源配置、招商引资、多业务协同等优势服务配套，构筑一站式资产运营服务平台。商产文旅运营以行业研策、招商运营、投资管理为专业内核构建核心竞争力，涉足产业园区、商业管理、文旅研学、旅游景区、长租公寓等领域，多业务协同融合、赋能城市建设与发展；资产管理深耕住宅、商铺、仓库、写字楼等国有存量资产租赁运营市场，加强资产创新改造盘活，通过高效运营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教育板块充分发挥资源优势、积极践行国企担当，坚持教育产业、人力资源双引擎布局，聚焦教育就业、赋能城市发展，业务涵盖基础教育、高教职教、人才资源三大领域。会展业务承担厦门国际博览中心的建设运营，积极参与会展产业集聚区的综合开发，策划及承办国内外大型会议和展览，提供优质商务服务，助力厦门市迈向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会展名城。

消费与健康赛道，业务主要包括汽车、医疗健康、食品等。公司旗下拥有正通汽车和信达国贸汽车，在全国 17 个省、直辖市经营 160 余家汽车 4S 门店及新能源体验中心等运营网点，经销包括玛莎拉蒂、保时捷、宝马、奔驰、奥迪等 30 余个豪华及中高端汽车品牌。业务范围涵盖品牌 4S 经销、二手车业务、平行进口车、汽车金融、汽车美容、道路救援、新能源公共充电站等，是中国领先的汽车经销商。医疗器械业务含高品质一次性健康防护用品、医用无菌器械等医用耗材与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河北、江西、广西、广东等地拥有六大生产基地，一次性防护手套产能位居国内乃至国际前列。健康科技业务以创

新投资为驱动，以创新发展模式整合资源，以科技赋能业务，围绕医疗器械与养老服务两大支柱产业，依托 5 大能力中心，打造大健康产业生态系统，构建企业、社会、政府的合作纽带和平台，促进价值创造、服务社会民生。食品肉鸡业务集种鸡饲养、雏鸡孵化、肉鸡饲养、食品加工、进出口贸易于一体，布局七大生产基地，年肉鸡屠宰加工能力超亿只。

金融服务赛道，拥有专业的期货公司、财务公司、配备系列金融牌照，并设立股权基金助力公司实体产业发展。国贸期货提供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等业务，布局国内重要城市；财务公司为成员企业提供银行常规性金融服务，同时可依托金融牌照办理同业拆借、票据贴现等业务；公司还拥有资产管理、融资租赁、商业保理、担保、典当、小额贷款等金融服务企业，并参股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农商行、兴业信托、世纪证券等金融牌照企业；公司共设立或参与私募股权基金超过 20 个，总规模超 300 亿元，依托基金助力公司业务发展，形成产融结合特色。金融服务赛道为产业链上下游提供多维度、特色化的交易平台与金融服务，将持续打造金融生态圈。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行业地位

①发行人在贸易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凭借多年积淀的管理、人才和行业经验，在大宗商品产业链上下游拥有大量优质客户资源，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其重要经营品种钢材、铁矿石、煤炭、纸张、纸浆等产品经营规模常年稳居国内行业第一梯队，连续多年入选“中国钢贸企业百强榜”，煤炭业务位居全国进口商前列，LPG、镍、铬、锂、光伏新能源等新兴品类也高速增长。

发行人下属上市子公司国贸股份连续多年上榜《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 2000 强、《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最佳雇主品牌等，为全国首批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获中国物流采购与联合会“5A 级供应链服务企业”评级。2023 年国贸股份位列“《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榜单第 26 名。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信达股份连续多年入选《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黑金杯”全球铁矿供应商 20 强。2023 年信达股份蝉联《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榜单第 145 名，同时位列贸易行业子榜单第 7 名。

②发行人在物流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旗下物流企业是厦门地区首批经外经贸部批准从事海峡两岸货运代理的企业之一，成功获得由国家交通运输部批准的国际船舶管理业务资格。发行人依托供应链一体化战略体系，提供国际航运、船舶管理、海运经纪、船舶代理、船舶贸易、船舶投资、海上转运、仓储服务、运输服务等服务，曾获得国家 5A 级综合物流企业、福建省物流企业十五强、全国先进物流企业、中国最佳物流企业、厦门市重点物流企业等多项荣誉。2023 年入选全国商贸物流重点联系企业名单。

③发行人在房地产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开展房地产业务已有三十余年历史，下属子公司国贸地产以客户为中心，从产品、社区、文化、服务等多维度实现全方位的美好人居，匠造了原系、上系、天琴系等一系列优质产品系，现已进入全国 6 大区域、20 个重点城市，累计开发近 150 个精品项目，开发项目面积近 2000 万 m²，多年荣获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在克而瑞公布的 2023 年中国房地产企业销售 TOP200 排行榜上，排名第 29 位。产品方面，2023 年位列“克而瑞产品力榜单”第 20 名，较 2022 年提升 20 名。天琴系蝉联 2022、2023 年全国十大顶级豪宅产品系，厦门天琴海、福州天琴樾、南京天琴华樟获评全国十大高端作品，成都臻原、上海虹桥璟上获评全国十大品质作品。国贸地产深度参与城市化建设，积极融入厦门“提升岛内、

跨岛发展”战略，创新“政府主导+企业运作”模式，以高度责任感、使命感，为城市发展赋能，为厦门建设高素质高颜值国际化现代化城市贡献力量。2023 年国贸地产荣登中国房地产 ESG 竞争力榜单 TOP20。国贸地产旗下的国贸服务自 1994 年成立以来已完成了厦门、福州、广州、上海、南京、成都等近 30 个重点城市的布局，致力于成为国内一流服务提供商，为高端住宅、写字楼、商业、产业园区、学校、医院、公建等多种业态项目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专业服务。2023 年国贸服务凭借出色的服务品质和服务力，位列“2023 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第 40 位、“2023 中国国有物业服务优秀企业”，获评“2023 中国物业服务年度社会责任感企业”。

④发行人在汽车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旗下的正通汽车和信达国贸汽车均为全国规模较大的汽车经销服务商，已形成汽车贸易、4S 专营店、二手车置换、汽车用品销售、汽车维修等较为完善的业务链。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信达国贸汽车多年入围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2023 年位居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排行榜 49 位，入选“2023 中国汽车经销商营销创新项目优秀案例”。

⑤发行人在医疗健康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旗下的中红医疗致力于高品质一次性健康防护用品、医用无菌器械、生命支持综合解决方案等医用耗材与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医疗器械 50 强，并入选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旗下子公司桂林恒保是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红医疗拥有 225 项专利，承建的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平台“河北省医用手套技术创新中心”通过验收，产品出口美国、欧洲、日本等八十多个国家和地区，被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评为 V 级客户，其中外科手套产能居国内第一，全球前三，丁腈手套产量居全国前三，安全输注的精密输液器产能居全国前四。

（2）竞争优势

①区位优势和规模优势

厦门市是我国东南沿海重要的口岸，为贸易和港口物流业创造了得天独厚的环境，发行人作为厦门市直属国有企业，拥有较强的经济实力，核心业务包括供应链，房地产、汽车、电子信息等，行业经验丰富，同时拥有庞大稳定的客户资源，在同行业领域中始终处于领先地位。

②产业链优势

发行人核心主业之一供应链业务凭借长期运营积淀、自身品牌影响力及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等优势条件，贸易业务额逐年稳定增长，为发行人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同时，发行人供应链业务通过与物流、金融结合互动，延伸上下游产业链；通过资金资源、客户资源、信息技术等方面协同共享，优化资源配置，转变单一业务模式，降低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此外，发行人通过发挥多行业、多业态、高质量的资源优势，不断加强公司内部产业间合作，促进多元化业务同频共振、协同共赢。

③业务优势

发行人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从事贸易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建立了广泛的贸易业务网络，拥有大量专业的贸易人才，并通过多年贸易业务经验的积累，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兼顾业务促进和风险管理的机制。

④品牌优势

发行人系《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世界品牌 500 强、亚洲品牌 500 强、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中国内部审计示范企业、中国企业教育先进单位百强、福建企业 100 强、福建省文明单位、厦门市诚信示范企业、厦门市企业文化示范单位。公司多年上榜“中国企业 500 强”、“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中国对外贸易 500 强企业”等榜单。2023 年，公司第七次蝉联《财富》世界 500 强，位居第 95 位，提升 11 位。

40 多年来，“国贸”品牌在全体国贸人的不懈努力下，逐步成为一块响当当的金字招

牌。2023 年，发行人五度以首席战略合作伙伴携手中国电影金鸡奖，深度参与电影盛典，主办或协办 2023 金鸡电影创投大会推介仪式暨国贸金鸡之夜、金鸡影展 ITG 特别展映单元、国贸带你看金鸡等系列品牌 IP 活动。同时，发行人在厦门国企中首次完成全系统碳盘查和能源盘查，制定“碳中和”战略和实施路径，助力企业打造可持续性品牌，放大可持续品牌传播声量。2023 年，发行人以 821.36 亿元的品牌价值连续五年荣登世界品牌 500 强榜单，排名第 112 位。发行人将持续以“创先文化”树立品牌自信，聚焦“产业生态引领者、美好生活创造者、战略价值成就者”的品牌角色，主动融入国际发展机遇，让“国贸”品牌更响、更亮，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供应链管理	5,306.78	5,243.59	1.19%	87.35%	6,194.98	6,119.20	1.22%	89.33%
消费与健康	394.23	362.33	8.09%	6.49%	349.52	319.71	8.53%	5.04%
城市建设运营	287.65	245.06	14.81%	4.73%	318.08	254.21	20.08%	4.59%
金融服务	62.13	52.51	15.48%	1.02%	56.45	48.71	13.71%	0.81%
先进制造	24.52	20.59	16.03%	0.40%	15.57	11.93	23.38%	0.22%
合计	6,075.32	5,924.09	2.49%	100.00%	6,934.60	6,753.75	2.6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3 年度，公司先进制造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4.52 亿元，同比提高 57.48%；营业成本 20.59 亿元，同比提高 72.59%；毛利率为 16.03%，同比降低 31.44%。公司先进制造板块主要包括电子信息、高端装备等业务，并孵化培育新能源产业，积极打造厦门市先进制造业投资平台；2023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电子信息业务的增长，该业务毛利率较先进制造板块整体毛利率较低，摊薄了整体毛利率。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在“十四五”期间（2021-2025 年），公司将布局供应链、先进制造、城市建设运营、消费与健康、金融服务五大赛道，构建战略核心产业、战略发展产业、战略新兴产业、战略孵化产业四大产业梯队，强化总部管控、提升投资管理、优化人才建设、铸就数字引擎、加强资本运作五大支撑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稳居行业第一梯队，致力于成为引领优势产业和美好生活的世界一流企业。

（1）供应链赛道。将深耕垂直产业链，持续开发高增长潜力新业务，打造供应链多点盈利的可持续发展的复合化模式，立足国内“东西南北中”重点城市和枢纽布局，加大国际化拓展力度，有效推动强链、补链、延链的深化提升，不断增强发展动力，锻造核心竞争力。

（2）先进制造赛道。将聚焦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三大产业，整合拓展内外部资源，推进与大型央企的战略合作，不断提升产业经营、产业园区、产业投资、产业基金的运营能力，打造厦门市先进制造业投资平台，为战略新兴与孵化产业培育增添助力。

（3）城市建设运营赛道。将致力于打造成为房地产开发、城市更新与代建、物业服务、资产运营等业务协同发展的美好城市运营服务商，不断增强综合开发和运营服务能力，实现资源整合与价值协同，深度赋能城市建设与提升发展。将继续布局深耕五大区域，持续转型创新，实现跨越发展，跻身中国地产 50 强。

（4）消费与健康赛道。将聚焦汽车经销、医疗健康、食品等产业集群，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消费和健康生活服务，创造美好价值。

（5）金融服务赛道。对内加强与主业的协同发展，对外加快成为有竞争力的金融服务提供方。将探索创新金融业务模式，聚焦转型升级，深化产融结合，为产业链上下游提供多维度、特色化的交易平台与金融服务。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

①供应链管理及房地产经营业务易受外部环境影响。近年来，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国际贸易摩擦等因素加大了公司业务发展的不确定性；公司贸易及金融板块存在较多诉讼事项，并计提了一定规模的坏账损失准备。同时，房地产市场还处在调整阶段，开发投资增速整体回正还需要较长时间。

②短期债务快速增长，财务杠杆水平较高。2020 年以来，随着贸易规模扩大，公司债务规模快速上升且短期债务压力较大。同时，公司本部债务较集中且持续攀升；加之若将永续债调整至债务，杠杆水平很高。此外，公司未来仍有较大投资需求，其杠杆水平或将进一步上升。

（2）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针对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发行人结合外部环境变化和行业发展前景，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坚持加强政策与行业研究，强化行业变化与趋势研判，及时调整相应业务风险

管控策略，完善业务准入要求；加强重点领域风险排查、风险前瞻管控和前置化解工作，对于出现风险信号的业务，针对性制定化解措施。

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性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已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完整的组织体系；发行人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控股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性

发行人依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对子公司实施产权管理、资本运营、战略管理、资源配置、运营监控、技术研发和专业服务，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发行人是子公司的出资人，与子公司是以资产联结为纽带的关系，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发行人依据产权关系，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发行人的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3、人员独立性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4、财务独立性

发行人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共用银行账户情况。

5、机构独立性

发行人已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发行人经营和办公机构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状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并签订合同或协议。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定价方法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发行人关联交易金额较大，或是事项影响较大的，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确认、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审议程序进行了详尽规定，以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债券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安排：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披露年度报告，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且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交所相关定期报告编制技术规范的要求，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当发生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债券价格、投资者权益的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或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时，发行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并持续披露事件的进展情况。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0.1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8.29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租赁（作为出租方，2023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0.73
关联租赁（作为承租方，2023 年度确认的利息支出）	0.05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24.70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27.32
其他关联交易	-

注 1：①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业务涉及存款、理财和借款业务。

2023 年末存款和理财产品余额为 993.58 万元，2023 年度发生利息收入 286.01 万元；2023 年末借款余额为 27,930.57 万元，2023 年度发生借款利息支出 1,047.62 万元；2023 年度，本公司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业务涉及资产转让，受让金额为 5,561.90 万元。

②与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信托产品。

2023 年末持有信托产品余额为 5,164.13 万元，2023 年度发生信托产品收益 1,174.37 万元。

③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资管产品。

2023 年末持有资管产品余额为 300.00 万元，2023 年度发生资管产品收益 115.18 万元；2023 年末在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账户余额为 0.005 万元。

④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业务涉及存款、理财和借款业务。

2023 年末存款和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12,847.94 万元、美元 126.32 万元；2023 年度发生理财收益 337.04 万元；2023 年末借款余额为 343,756.82 万元，2023 年度发生借款利息支出 966.44 万元；2023 年度，本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业务涉及资产转让，受让金额为 18,782.52 万元；2023 年度，本公司开具由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兑的汇票为 8,000.00 万元，手续费 50.05 万元。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708.78 亿元人民币。

注：本节披露对外担保金额为担保总额，包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厦贸 01
3、债券代码	185658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5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施	
---	--

1、债券名称	2021 年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国贸 01
3、债券代码	184032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6.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上交所的交易机制为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银行间的交易机制为询价交易、请求报价和点击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厦贸 01
3、债券代码	138924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2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2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否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0 厦贸 02
3、债券代码	149078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26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厦贸 02
3、债券代码	185750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5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施	
---	--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厦贸 Y3
3、债券代码	115548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厦贸 K1
3、债券代码	137507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1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7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厦贸 Y4
3、债券代码	115953
4、发行日	2023 年 9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1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厦贸 03
3、债券代码	137872
4、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2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9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厦贸 Y5
3、债券代码	240167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厦贸 02
3、债券代码	138925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2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2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2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	-----------------------------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厦贸 04
3、债券代码	115076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3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3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厦贸 01
3、债券代码	240640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	-----------------------------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厦贸 03
3、债券代码	240900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厦贸 02
3、债券代码	240641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	-----------------------------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厦贸 04
3、债券代码	240901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49364、184032、185658、138924、185750、137507、137872、138925、115076
债券简称	21 厦贸 01、21 国贸 01（21 厦国贸债 01）、22 厦贸 01、23 厦贸 01、22 厦贸 02、22 厦贸 K1、22 厦贸 03、23 厦贸 02、23 厦贸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涉及

债券代码	115548、115953、240167
债券简称	23 厦贸 Y3、23 厦贸 Y4、23 厦贸 Y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涉及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5658、138924、185750、137872、138925、115076
债券简称	22 厦贸 01、23 厦贸 01、22 厦贸 02、22 厦贸 03、23 厦贸 02、23 厦贸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相关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7507、115548、115953、240167
债券简称	22 厦贸 K1、23 厦贸 Y3、23 厦贸 Y4、23 厦贸 Y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相关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137872

债券简称：22 厦贸 03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涉及
募集资金总额	1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及有息债务。在公司债券本金及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有息债务（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及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7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不适用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7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20 厦贸 Y1”的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不适用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不适用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不适用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不适用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7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临时补流用途：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开始和归还时间：募集资金到账后用于临时补流，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偿还公司债券前归集。 履行的程序：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	不适用

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8924

债券简称：23 厦贸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在公司债券本金及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有息债务（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实际使用 4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4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不适用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4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20 厦贸 Y1”、“20 厦贸 01”的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不适用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不适用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不适用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不适用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8925

债券简称：23 厦贸 0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在公司债券本金及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有息债务（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实际使用 1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不适用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1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20 厦贸 Y1”、“20 厦贸 01”的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不适用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不适用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不适用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不适用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	-----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6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临时补流用途：6 亿元用于补充贸易业务的营运资金。 开始和归还时间：募集资金到账后用于临时补流，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偿还公司债券前归集。 履行的程序：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5076

债券简称：23 厦贸 04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在公司债券本金及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有息债务（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实际使用 10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不适用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1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6 亿元偿还“20 厦贸 Y3”的本金，4 亿元偿还“20 厦贸 01”的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不适用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不适用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不适用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不适用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是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6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临时补流用途：6 亿元用于补充贸易业务的营运资金。 开始和归还时间：募集资金到账后用于临时补流，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偿还公司债券前归集。 履行的程序：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5548

债券简称：23 厦贸 Y3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贸易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贸易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不适用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不适用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贸易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不适用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不适用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不适用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如有）	
------	--

债券代码：115953

债券简称：23 厦贸 Y4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5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贸易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贸易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5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不适用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不适用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5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贸易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不适用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不适用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不适用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	☐ 是 ☒ 否
---------------	--

规使用情况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40167

债券简称：23 厦贸 Y5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1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和明细。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	11
---------------	----

额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11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23 厦国贸 SCP009”、中国银行银行借款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不适用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不适用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不适用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不适用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不适用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49078、149364、185658、185750、137507、137872、138924、138925、115076、115548、115953、240167

债券简称	20 厦贸 02、21 厦贸 01、22 厦贸 01、22 厦贸 02、22 厦贸 K1、22 厦贸 03、23 厦贸 01、23 厦贸 02、23 厦贸 04、23 厦贸 Y3、23 厦贸 Y4、23 厦贸 Y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不适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梁宝珠，杨吻玉，李新星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49078、185750、185658、137872、138925、138924、115076、115548、115953、240167、240640、240641、240901、240900
债券简称	20 厦贸 02、22 厦贸 02、22 厦贸 01、22 厦贸 03、23 厦贸 02、23 厦贸 01、23 厦贸 04、23 厦贸 Y3、23 厦贸 Y4、23 厦贸 Y5、24 厦贸 01、24 厦贸 02、24 厦贸 04、24 厦贸 03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杨芳、林鹭翔、吴建、李晨、罗祺辉
联系电话	010-60838888

债券代码	137507
债券简称	22 厦贸 K1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李丽娜、武振宇、李岚晟
联系电话	021-38032619

债券代码	2180352.IB、184032.SH
债券简称	21 厦国贸债 01、21 国贸 01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6 楼
联系人	何焱、林巧玲
联系电话	021-3856556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49078、185658、115548、115953、240167、184032、185750
债券简称	20 厦贸 02、22 厦贸 01、23 厦贸 Y3、23 厦贸 Y4、23 厦贸 Y5、21 国贸 01、22 厦贸 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红医疗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项规定。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418.38	461.54	-9.35	-
存货	1,171.80	1,094.14	7.10	-
拆出资金	1.99	7.51	-73.55	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财务公司拆放同业款项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9	82.95	-32.50	主要系投资项目处置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2.28	4.04	-43.58	主要系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应收货币保证金	47.27	34.89	35.50	主要系本期末公司存放于期货交易所的持仓保证金以及结算保证金增加
应收质押保证金	0.66	12.40	-94.66	主要系本期末公司存放于期货交易所的客户质押保证金减少
其他应收款	291.97	184.61	58.16	主要系应收地产合作方往来款和关联方往来款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	-	100.00	主要系购买国债逆回购
合同资产	0.49	0.28	74.17	主要系销售商品应收款项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98.48	71.82	37.12	主要系公司采购规模增加，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增加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8	5.38	-65.06	主要系财务公司期末对外贷款和垫款减少
债权投资	25.21	4.64	443.20	主要系委托银行贷款、不良债权包及应收保理款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9.37	1.27	635.20	增加主要系公司购买的债券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5	7.20	91.07	主要系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3.94	168.42	44.84	主要系本期对天马项目投资增加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生产性生物资产	0.56	0.34	63.49	主要系养殖业务自行培育的育成种鸡增加
无形资产	121.28	78.92	53.68	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子公司，增加无形资产-采矿权
商誉	18.15	9.54	90.27	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子公司确认的商誉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5	2.41	450.88	增加主要系预付房屋工程设备款增加、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定期存款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存货	1,171.80	334.34	-	28.53
货币资金	418.38	72.2	-	17.26
无形资产	121.28	47.08	-	38.82
固定资产	150.5	34.88	-	23.18
长期股权投资	224.72	17.82	-	7.93
长期应收款	31.62	10.56	-	33.40
投资性房地产	44.3	10.16	-	22.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5	9.75	-	73.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9	4.79	-	8.56
持有待售资产	3.72	3.72	-	100.00
应收账款	151.99	3.04	-	2.00
其他流动资产	98.48	2.58	-	2.62
应收票据	2.28	1.5	-	65.79
应收款项融资	11.87	0.08	-	0.67
附属公司权益	不适用	4.94	-	不适用
合计	2,500.18	557.4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湖里区 06-08 五缘湾片区高林北路与金宝路交叉口西南侧 2021P07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102.59	—	102.59	办理抵押贷款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厦门国贸房地产有限公司	1,097.11	282.97	212.85	100.00	52.26	银行贷款股权质押
合计	1,097.11	282.97	212.85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44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29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涉及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15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2.15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2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14.58 亿元和 406.9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8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1.00	27.00	83.90	141.90	34.87%
银行贷款	-	37.44	34.94	156.45	228.83	56.2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25.06	25.06	6.16%
其他有息债务	-	4.00	-	7.20	11.20	2.75%
合计	-	72.44	61.94	272.61	406.9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1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97.4 亿元，且共有 58.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注：截至 2023 年末，上述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可续期公司债余额为 36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余额为 36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53.48 亿元和 1,139.4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1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1.00	48.04	129.90	208.94	18.34%
银行贷款	-	281.07	109.07	476.66	866.81	76.0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6.89	10.26	13.27	40.42	3.55%
其他有息债务	-	7.99	3.26	12.04	23.30	2.04%

合计	-	336.95	170.63	631.87	1,139.46	—
----	---	--------	--------	--------	----------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7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59.4 亿元，且共有 93.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注：截至 2023 年末，上述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可续期公司债余额为 81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余额为 73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21.04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21.04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拆入资金	0.00	2.00	-100.00	主要系财务公司同业拆入资金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6	1.59	-33.04	主要系远期合约余额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5.33	11.35	-53.07	主要系本期末期货合约、套期工具等衍生品的浮动亏损减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14	0.29	-50.89	主要系财务公司吸收存款减少
应付质押保证金	0.50	12.40	-96.00	主要系期末本公司客户通过仓单质押充抵的期货保证金减少
长期借款	452.57	312.19	44.96	主要系因经营规模扩大而融资需求增加，借款规模增加
长期应付款	20.24	15.30	32.27	主要为采矿权出让金尚需支付的款项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0.62	0.37	68.55	主要系应付车辆保养费增加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1.12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46.8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	-	-	-
营业外支出	-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1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1.81	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8	收取的政府补助	12.18	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94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配套供应链管理业务的现货经营，合理运用期货及外汇合约等金融衍生工具对冲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和汇率波动风险，相应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处置损益等，该损益与主营业务经营损益密切相关	16.94	否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	3.36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6	否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3	否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7	减值测试转回	4.47	否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8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87	否
债务重组损益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0	不适用	2.60	否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23	不适用	0.23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36.15%	贸易，经营状况正常	1,131.27	386.24	4,681.81	63.82
厦门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状况正常	1,170.40	306.96	263.84	34.50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类金融业务，经营状况正常	275.52	90.27	9.73	7.34
厦门海翼集团	是	100.00%	先进制造，经营状	267.16	125.64	46.51	7.50

有限公司			况正常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是	39.27%	贸易，经营状况正常	160.42	36.14	711.77	3.77
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是	28.62%	汽车销售，经营状况正常	292.83	11.11	242.17	11.36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126.64 亿元，净利润为 20.59 亿元，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为长期资产折旧增加，且融资规模增大，融资财务费用增加，此外，尚未到结算期的应付供应商款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大于净利润。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44.06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45.24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18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34.15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系发行人联营企业	270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良好	最高额担保	111.09	2032 年 11 月 8 日	属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为 8.46 亿元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不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合计	—	—	—	—	—	111.09	—	—

注 1：本节披露对外担保金额为担保总额，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80.29 亿元；

注 2：发行人对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为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额保证金额为 111.09 亿元，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为 8.46 亿元。

注 3：本节披露对外担保金额不含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的抵押贷款担保，以及子公司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服务。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原告姓名（名称）	被告姓名（名称）	案由	一审受理时间	一审受理法院	标的金额（如有）	目前所处的诉讼程序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被告一：长沙圣泽瑞宝电子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被告二：湖北瑞狮置业有限公司 被告三：内蒙古圣泽鼎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被告四：湖北熙可实业有限公司 被告五：湖北和霖实业有限公司 被告六：武汉欣博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合同纠纷	2023 年 6 月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约 44,173 万元	二审

	被告七： 武汉正通 联合实业 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	--------------------------------------	--	--	--	--	--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15548
债券简称	23 厦贸 Y3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不涉及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15953
债券简称	23 厦贸 Y4
债券余额	15.00
续期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不涉及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0167
债券简称	23 厦贸 Y5
债券余额	11.00
续期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不涉及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7507
债券简称	22 厦贸 K1
债券余额	10.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厦门天马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已累计到位注册资本金 270 亿元。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项目已完成第一阶段建设并正式进入生产运营阶段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未来随着产线良率逐步提升，该项目将有效支撑产品规格的持续优化，满足客户更加前沿、多样化的需求，加速推进新技术产品化及量产化，有望成为全球最先进的柔性 AMOLED 生产线之一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涉及

其他事项	不涉及
------	-----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不涉及。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
盖章页）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838,463,205.98	46,153,584,433.7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198,608,112.50	750,7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8,989,509.74	8,295,326,625.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413,612,046.38	440,335,755.72
应收票据	228,178,266.70	404,457,525.60
应收账款	15,198,769,177.00	14,444,607,091.15
应收款项融资	1,187,312,918.47	1,265,666,235.70
预付款项	25,903,100,593.81	30,309,461,827.6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货币保证金	4,727,036,738.89	3,488,544,342.12
应收质押保证金	66,163,808.00	1,239,869,824.00
其他应收款	29,196,524,753.47	18,460,620,923.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211,897.88	-
存货	117,180,342,407.91	109,414,031,929.41
合同资产	48,524,512.96	27,860,771.62
持有待售资产	372,035,022.30	374,419,204.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39,376,527.75	2,697,989,054.36
其他流动资产	9,847,886,339.48	7,182,134,897.00
流动资产合计	255,145,135,839.22	244,949,660,441.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8,001,540.55	538,144,611.51
债权投资	2,520,902,114.58	464,082,737.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936,797,740.24	127,421,49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62,211,889.07	2,914,231,683.62

长期股权投资	22,471,531,239.48	19,185,033,491.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5,062,122.61	719,655,731.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393,813,898.04	16,841,546,868.96
投资性房地产	4,429,724,717.05	4,016,496,557.06
固定资产	15,050,203,772.23	12,552,504,677.87
在建工程	3,104,293,921.38	3,251,335,944.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55,899,081.12	34,191,080.89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238,480,503.85	1,896,983,742.60
无形资产	12,127,847,983.94	7,891,722,535.45
开发支出	-	-
商誉	1,815,415,185.89	954,118,547.64
长期待摊费用	1,515,149,506.94	1,500,419,556.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9,303,877.56	4,122,964,584.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5,186,901.90	240,557,123.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479,825,996.43	77,251,410,964.41
资产总计	356,624,961,835.65	322,201,071,406.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688,568,976.31	40,735,008,719.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9,595,123.07	299,198,388.89
拆入资金	-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6,415,760.49	158,920,431.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32,665,110.92	1,135,082,853.92
应付票据	30,818,093,154.21	26,119,383,558.82
应付账款	14,732,265,358.82	15,397,389,157.49
预收款项	73,419,395.42	81,183,627.89
合同负债	52,952,977,973.07	44,416,329,785.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4,235,033.33	28,983,807.08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货币保证金	5,879,918,740.48	5,842,061,158.38
应付质押保证金	49,595,744.00	1,239,869,824.00
应付职工薪酬	1,854,977,276.09	1,941,047,717.44
应交税费	2,325,654,462.06	3,158,504,540.09
其他应付款	19,109,502,274.29	16,109,840,589.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98,885,255.90	13,060,308,678.28
其他流动负债	9,052,150,940.41	10,738,479,854.44
流动负债合计	190,458,920,578.87	180,661,592,692.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45,256,543,332.76	31,219,100,067.15
应付债券	14,105,141,667.90	14,218,603,742.89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739,226,813.68	1,546,244,870.00
长期应付款	2,023,796,992.24	1,530,094,847.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395,542.80	19,362,461.71
预计负债	407,435,177.30	424,064,297.39
递延收益	239,546,706.13	255,088,577.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9,238,362.64	2,422,884,021.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337,193.00	36,984,746.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151,661,788.45	51,672,427,631.13
负债合计	256,610,582,367.32	232,334,020,323.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59,900,000.00	1,659,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7,049,115,471.70	13,603,301,886.86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7,049,115,471.70	13,603,301,886.86
资本公积	16,658,046,105.85	15,395,705,046.7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32,710,195.08	96,167,427.50
专项储备	4,004,982.97	846,410.17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52,261,294.68	19,063,459.61
未分配利润	5,906,306,223.18	5,620,223,398.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362,344,273.46	36,395,207,629.55
少数股东权益	58,652,035,194.87	53,471,843,453.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014,379,468.33	89,867,051,082.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6,624,961,835.65	322,201,071,406.26

公司负责人：许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76,903,135.44	7,332,417,04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0,748,178.81	1,518,649,321.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15,708,009.90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3,046,229.41	193,105.50
其他应收款	19,159,433,179.60	23,963,454,516.6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9,930,416.66	-
流动资产合计	25,145,769,149.82	32,814,713,988.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42,503,471,118.87	35,856,708,024.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6,376,335.22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59,619,723.45	346,577,861.89
投资性房地产	97,016,958.39	100,574,713.47
固定资产	9,753,148.72	6,392,053.5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7,499,966.99	46,874,958.71
无形资产	30,896,778.69	26,629,492.7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2,264,665.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79,196.71	34,679,196.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6,684.52	2,491,777.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599,669,911.56	36,423,192,744.06
资产总计	72,745,439,061.38	69,237,906,732.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68,845,958.33	9,986,725,627.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60,815.50	260,815.5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38,491,794.77	62,465,374.67
应交税费	12,990,934.42	21,186,428.96
其他应付款	693,062,104.82	883,210,201.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05,411,639.65	5,830,240,431.04
其他流动负债	1,011,614,444.42	2,008,291,232.87
流动负债合计	14,530,677,691.91	18,792,380,112.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151,395,200.00	11,542,205,200.00
应付债券	9,106,052,425.41	12,382,756,902.23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31,712,115.73	40,582,865.58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002,304.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89,159,741.14	23,969,547,272.43
负债合计	41,819,837,433.05	42,761,927,384.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59,900,000.00	1,659,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7,359,115,471.70	13,623,301,886.86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7,359,115,471.70	13,623,301,886.86
资本公积	15,083,086,735.01	13,938,587,940.6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37,816,824.90	19,655,475.18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3,214,317,403.28	-2,765,465,95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25,601,628.33	26,475,979,348.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745,439,061.38	69,237,906,732.88

公司负责人：许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娜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7,531,563,101.39	693,460,463,219.05
其中：营业收入	607,531,563,101.39	693,460,463,219.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6,833,336,243.42	689,198,357,172.36
其中：营业成本	592,409,005,096.88	675,375,307,466.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80,926,087.12	1,029,677,286.14
销售费用	4,964,126,401.71	4,833,990,252.81
管理费用	3,505,290,649.27	3,025,567,508.17
研发费用	226,312,749.30	119,679,472.03
财务费用	4,647,675,259.14	4,814,135,187.04
其中：利息费用	4,899,698,630.42	4,918,910,559.47
利息收入	1,116,018,013.38	1,161,687,977.37
加：其他收益	1,505,184,679.18	1,452,300,678.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0,237,581.46	3,195,730,213.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1,121,488.63	451,652,245.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1,036,639.46	-4,744,405.0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5,282,263.82	-31,904,204.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8,851,489.03	-135,262,220.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69,634,960.65	-2,605,646,689.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520,667.67	827,437,243.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7,668,578.48	6,964,761,067.51
加：营业外收入	779,660,450.08	737,169,638.82
减：营业外支出	145,070,444.65	191,837,842.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12,258,583.91	7,510,092,863.54
减：所得税费用	1,052,887,628.16	2,221,451,036.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9,370,955.75	5,288,641,827.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9,370,955.75	5,288,641,827.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6,561,308.98	1,947,275,610.8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809,646.77	3,341,366,216.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28,329.96	234,366,457.1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434,721.11	136,431,658.3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393,390.36	74,378,989.2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1,780.33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0,669.65	17,364,084.6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9,692,279.68	57,014,904.5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958,669.25	62,052,669.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751,332.01	-20,991,765.5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02,564.31	-3,840,039.3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4,780.00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784,681.55	86,884,474.05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006,391.15	97,934,798.76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48,942,625.79	5,523,008,284.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3,126,587.87	2,083,707,269.2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5,816,037.92	3,439,301,014.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许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娜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74,147,346.59	32,454,067.47
减：营业成本	4,132,066.44	4,132,066.44
税金及附加	5,109,405.90	8,734,691.62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12,704,532.93	134,657,882.0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362,831,980.84	1,200,490,251.09
其中：利息费用	1,821,019,258.71	1,922,041,872.13

利息收入	541,636,291.74	741,569,801.50
加：其他收益	665,128,155.84	810,779,746.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2,563,607.59	1,114,473,733.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02,619.97	256,122,791.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255,718.38	-248,511,948.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2,272,016.33	-195,400,770.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4.89	535.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589,933.51	165,780,472.02
加：营业外收入	949,062.12	316,149,699.50
减：营业外支出	2,663,477.77	983,062.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7,875,517.86	480,947,108.75
减：所得税费用	-4,002,304.62	222,697,140.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877,822.48	258,249,967.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877,822.48	258,249,967.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817,013.91	-7,628,102.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70,551.60	-21,133.1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70,551.60	-21,133.1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46,462.31	-7,606,969.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46,462.31	-7,606,969.6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9,694,836.39	250,621,865.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许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2,037,832,924.66	771,576,642,583.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0,484,244.54	2,191,991,150.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5,344,421.09	12,828,402,27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163,661,590.29	786,597,036,00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2,706,203,451.19	772,810,791,543.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61,096,074.11	5,485,748,025.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6,130,055.70	6,293,364,778.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26,366,669.72	9,366,449,68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499,796,250.72	793,956,354,03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3,865,339.57	-7,359,318,026.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412,028,781.01	41,608,594,110.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2,459,933.38	1,152,101,063.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9,769,589.25	821,520,449.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551,002.94	312,297,972.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4,317,255.18	7,263,112,815.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498,126,561.76	51,157,626,411.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06,372,591.06	3,024,521,927.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311,110,704.75	47,579,908,140.4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26,040,852.43	99,719,968.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1,442,279.32	5,489,420,558.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084,966,427.56	56,193,570,594.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6,839,865.80	-5,035,944,183.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76,651,965.86	13,006,730,962.9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76,651,965.86	10,846,730,962.9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1,456,657,865.52	242,495,115,312.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87,651,228.08	28,640,461,185.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720,961,059.46	284,142,307,461.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3,398,682,255.30	213,105,892,225.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53,100,684.85	7,993,572,452.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04,349,562.19	1,452,676,538.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57,501,114.64	37,991,738,434.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609,284,054.79	259,091,203,11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8,322,995.33	25,051,104,348.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658,881.93	157,405,360.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6,956,403.49	12,813,247,500.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71,942,327.58	23,658,694,82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04,985,924.09	36,471,942,327.58

公司负责人：许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480,391.22	38,645,691.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77,868,230.14	6,602,917,23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357,348,621.36	6,641,562,927.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102,007.32	70,192,355.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35,310.93	62,037,244.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488,813,847.13	3,912,370,59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05,651,165.38	4,044,600,19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1,697,455.98	2,596,962,735.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882,200,000.00	1,806,491,012.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9,301,328.11	934,697,709.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08.45	203,528.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81,519,036.56	2,941,392,249.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48,436.65	10,591,504.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860,550,280.00	8,130,875,150.0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72,198,716.65	8,141,466,65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0,679,680.09	-5,200,074,40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2,16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446,190,000.00	34,089,2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9,200,000.00	6,270,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65,390,000.00	42,519,3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205,147,400.00	29,302,69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68,726,076.35	2,812,184,791.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0,101,053.69	5,639,940,137.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83,974,530.04	37,754,815,92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415,469.96	4,764,524,07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7,566,754.15	2,161,412,402.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27,777,018.79	4,866,364,616.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0,210,264.64	7,027,777,018.79
----------------	------------------	------------------

公司负责人：许晓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娜

